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以电话确认，于 2017 年 12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全体监事参与审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国际创业中心写字楼交易对手方变更的议案》。

同意：9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公告了《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相关内容已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17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接到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告知函，就其全资子公司天津宇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日前与公司洽商的国际创业中心房产转让事宜，决定将意向收购主体由天津宇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述公告中只有交易对手方变更为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其他信息均无变化。

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情况介绍：

注册地：天津市华苑产业区梅苑路 6 号海泰大厦 812 室

法定代表人：孙丽敏

注册资本：786860.57 万元

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81872524W

主营业务：资产管理（金融资产除外）；房屋租赁；机械设备租赁；物业服务；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停车服务。（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业许可的凭许可证件，在有效期限内经营，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执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是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是高新区管委会的投融资平台。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2,716,822,579.96 元，资产净额为 11,338,431,365.87 元，利润总额 158,182,798.24 元，净利润为 143,661,993.99 元。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天津滨海高新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3,211,695,205.79 元，资产净额为 11,675,975,348.11 元，利润总额 76,656,192.33 元，净利润为 57,492,144.25 元。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